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17243567 U

(45) 授权公告日 2022. 08. 23

(21) 申请号 202123037895.0

(22) 申请日 2021.12.06

(73) 专利权人 安徽欧杰斯展具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 230000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台创元
矾山路以南、阿里山路以西

(72) 发明人 徐金松 王新克

(74) 专利代理机构 上海恩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1459
专利代理师 李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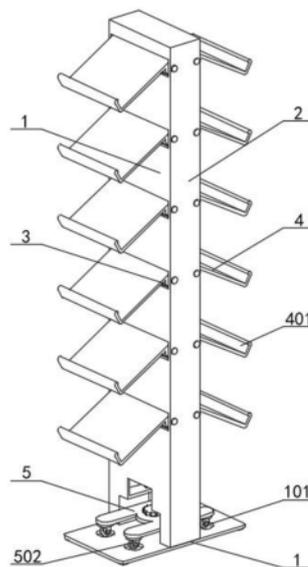
(51) Int. Cl .
A47F 5/12 (2006.01)
A47B 91/06 (2006.01)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2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包括底座、竖杆和摆放架，所述底座的上端面中部固定连接呈有呈垂直分布的竖杆，所述竖杆的前端和后端均等距转动安装有多个转辊，所述多个转辊的外部均固定连接摆放架，所述竖杆的内侧中部转动安装有第一螺杆，所述第一螺杆的外部旋合连接有第一螺套，所述第一螺套的外部固定连接升降板，所述升降板的前端和后端靠近多个转辊的一侧均固定连接第二齿块，所述多个转辊的外部均固定连接与第二齿块相啮合的第一齿块。本实用新型中，采用展示角度可调式结构，可根据物品的实际摆放展示需求，进行摆放架展示角度的调整处理，既提升了物品摆放展示的效果，同时也提升了展示架的适用性。



CN 217243567 U

1. 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包括底座(1)、竖杆(2)和摆放架(4),其特征在于,所述底座(1)的上端面中部固定连接呈有呈垂直分布的竖杆(2),所述竖杆(2)的前端和后端均等距转动安装多个转辊(3),所述多个转辊(3)的外部均固定连接摆放架(4),所述竖杆(2)的内侧中部转动安装第一螺杆(7),所述第一螺杆(7)的外部旋合连接第一螺套(601),所述第一螺套(601)的外部固定连接升降板(6),所述升降板(6)的前端和后端靠近多个转辊(3)的一侧均固定连接第二齿块(602),所述多个转辊(3)的外部均固定连接与第二齿块(602)相啮合的第一齿块(301)。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其特征在于,所述摆放架(4)的外端固定连接挡块(401),且挡块(401)与摆放架(4)呈垂直分布。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螺杆(7)的下端安装第一旋盘(701)。

4.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其特征在于,所述底座(1)的上端面中部转动安装第二螺柱(8),所述第二螺柱(8)的外部旋合连接第二螺套(501),所述第二螺套(501)的外部固定连接与竖杆(2)内壁相贴合的H型架(5),所述H型架(5)的四条支腿底部均安装有万向轮(502)。

5. 根据权利要求4所述的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其特征在于,所述底座(1)的内部位于万向轮(502)的下方开设有漏孔(101),所述第二螺柱(8)的上端安装第二旋盘(801)。

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展具技术领域,尤其涉及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

背景技术

[0002] 展具,是各种展览器材的统称,常用于展会、庆典等场所,也用于企业、商场的广告展示,促销活动,随着世界经济的繁荣发展,各种商业广告活动日益增加。作为提升企业形象的重要帮手之一,展览器材被越来越多地应用到商场促销,产品推广,企业参展,新闻发布会,超市促销,户内外宣传推广活动等各个商业领域。

[0003] 然而现有的物品展示架仍存在不足之处:大多摆放架一体式固定在竖杆上,摆放架和竖杆之间的角度相对固定,难以根据物品的实际摆放展示需求,进行摆放架展示角度的调整处理,不便于物品的调整展示使用,适用性较差。

实用新型内容

[0004]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为了解决传统的物品展示架,难以根据物品的实际摆放展示需求,进行摆放架角度调整的问题,而提出的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

[0005] 为了实现上述目的,本实用新型采用了如下技术方案:

[0006] 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包括底座、竖杆和摆放架,所述底座的上端面中部固定连接呈有呈垂直分布的竖杆,所述竖杆的前端和后端均等距转动安装有多个转辊,所述多个转辊的外部均固定连接摆放架,所述竖杆的内侧中部转动安装有第一螺杆,所述第一螺杆的外部旋合连接有第一螺套,所述第一螺套的外部固定连接升降板,所述升降板的前端和后端靠近多个转辊的一侧均固定连接第二齿块,所述多个转辊的外部均固定连接与第二齿块相啮合的第一齿块。

[0007] 作为上述技术方案的进一步描述:

[0008] 所述摆放架的外端固定连接挡块,且挡块与摆放架呈垂直分布。

[0009] 作为上述技术方案的进一步描述:

[0010] 所述第一螺杆的下端安装有第一旋盘。

[0011] 作为上述技术方案的进一步描述:

[0012] 所述底座的上端面中部转动安装有第二螺柱,所述第二螺柱的外部旋合连接有第二螺套,所述第二螺套的外部固定连接与竖杆内壁相贴合的H型架,所述H型架的四条支腿底部均安装有万向轮。

[0013] 作为上述技术方案的进一步描述:

[0014] 所述底座的内部位于万向轮的下方开设有漏孔,所述第二螺柱的上端安装有第二旋盘。

[0015] 综上所述,由于采用了上述技术方案,本实用新型的有益效果是:

[0016] 1、本实用新型中,采用展示角度可调式结构,通过在竖杆和摆放架之间设置了转辊、第一齿块、第一螺杆、升降板、第一螺套和第二齿块,当操作人员握持并转动第一螺杆上

的第一旋盘时,在第一螺杆和第一螺套之间的传动作用下,升降板便可在第一螺杆上向上或向下运动,同时,在第一齿块和第二齿块之间的啮合传动作用下,升降板便可带动多个转辊同步转动,从而实现多个摆放架的同步转动调整操作,这种结构可根据物品的实际摆放展示需求,进行摆放架展示角度的调整处理,既提升了物品摆放展示的效果,同时也提升了展示架的适用性。

[0017] 2、本实用新型中,设有升降式推移结构,在底座上设置了第二螺柱、H型架、第二螺套和万向轮,当操作人员握持并转动第二螺柱上的第二旋盘时,第二螺柱便可发生转动,在第二螺柱和第二螺套之间的传动作用下,H型架便可在底座上向上或向下运动,当H型架上的万向轮向下穿过漏孔接触到地面时,便可将展示架整体通过万向轮进行推行,这种结构便于展示架的推行移动处理,降低了操作人员移动展示架的工作量,从而提升了展示架的操作便捷性和功能性。

附图说明

[0018] 图1为本实用新型提出的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的正三轴测图;

[0019] 图2为本实用新型中竖杆的立体侧剖示意图;

[0020] 图3为本实用新型中底座的立体示意图。

[0021] 图例说明:

[0022] 1、底座;101、漏孔;2、竖杆;3、转辊;301、第一齿块;4、摆放架;401、挡块;5、H型架;501、第二螺套;502、万向轮;6、升降板;601、第一螺套;602、第二齿块;7、第一螺杆;701、第一旋盘;8、第二螺柱;801、第二旋盘。

具体实施方式

[0023] 下面将结合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附图,对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地描述,显然,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实用新型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实用新型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作出创造性劳动前提下所获得的所有其它实施例,都属于本实用新型保护的范围。

[0024] 请参阅图1-3,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技术方案:一种多功能物品展示架,包括底座1、竖杆2和摆放架4,底座1的上端面中部固定连接呈有呈垂直分布的竖杆2,竖杆2的前端和后端均等距转动安装多个转辊3,多个转辊3的外部均固定连接摆放架4,竖杆2的内侧中部转动安装第一螺杆7,第一螺杆7的外部旋合连接第一螺套601,第一螺套601的外部固定连接升降板6,升降板6的前端和后端靠近多个转辊3的一侧均固定连接第二齿块602,多个转辊3的外部均固定连接与第二齿块602相啮合的第一齿块301。

[0025] 具体的,如图1和图2所示,摆放架4的外端固定连接挡块401,且挡块401与摆放架4呈垂直分布,第一螺杆7的下端安装第一旋盘701。

[0026] 具体的,如图1-3所示,底座1的上端面中部转动安装第二螺柱8,第二螺柱8的外部旋合连接第二螺套501,第二螺套501的外部固定连接与竖杆2内壁相贴合的H型架5,H型架5的四条支腿底部均安装万向轮502,底座1的内部位于万向轮502的下方开设有漏孔101,第二螺柱8的上端安装第二旋盘801。

[0027] 工作原理:使用时,操作人员需要将展示架移动到指定的展示位置时,操作人员便

可握持并转动第二螺柱8上的第二旋盘801,在第二螺柱8和第二螺套501之间的传动作用下,H型架5便可在底座1上向上或向下运动,当H型架5上的万向轮502向下穿过漏孔101接触到地面时,便可将展示架整体通过万向轮502在地面上推行,当推行到合适的展示位置后,便可反向转动第二旋盘801,以使底座1接触到地面,当操作人员需要对摆放架4的展示角度进行调整处理时,操作人员便可握持并转动第一螺杆7上的第一旋盘701,在第一螺杆7和第一螺套601之间的传动作用下,升降板6便可在第一螺杆7上向上或向下运动,同时在第一齿块301和第二齿块602之间的啮合传动作用下,升降板6向上运动时,便可带动多个转辊3同步向下转动,当升降板6向下运动时,便会带动多个转辊3同步向上转动,当转辊3上的摆放架4调整到合适的角度后,便可停止操作第一旋盘701,便完成了摆放架4展示角度的调整操作。

[0028] 以上所述,仅为本实用新型较佳的具体实施方式,但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并不局限于此,任何熟悉本技术领域的技术人员在本实用新型揭露的技术范围内,根据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及其实用新型构思加以等同替换或改变,都应涵盖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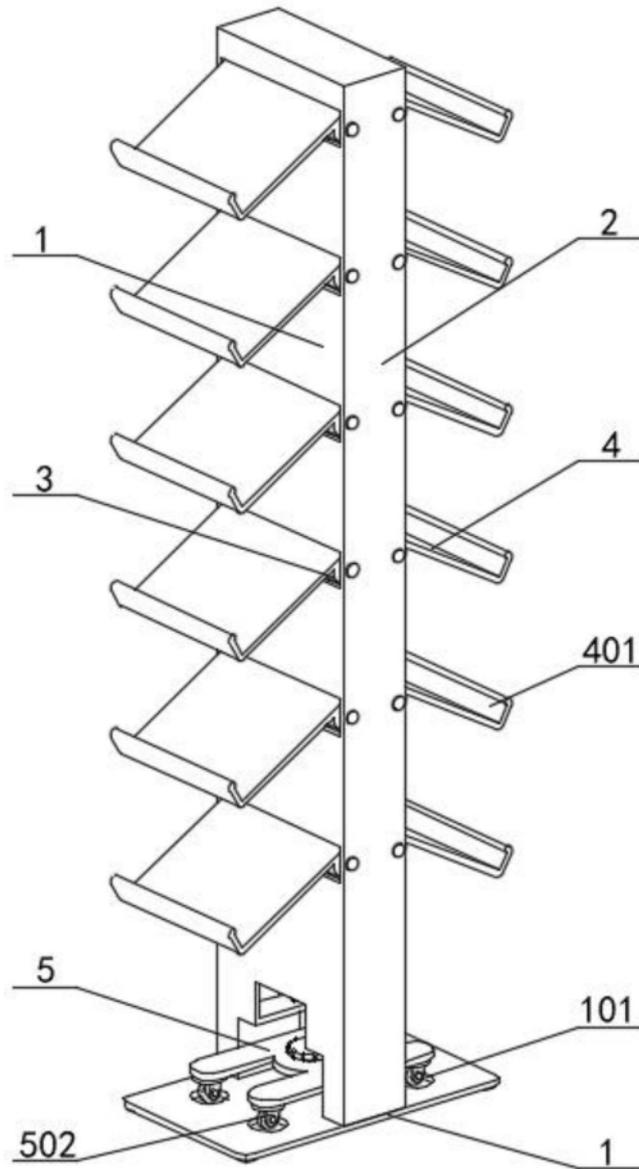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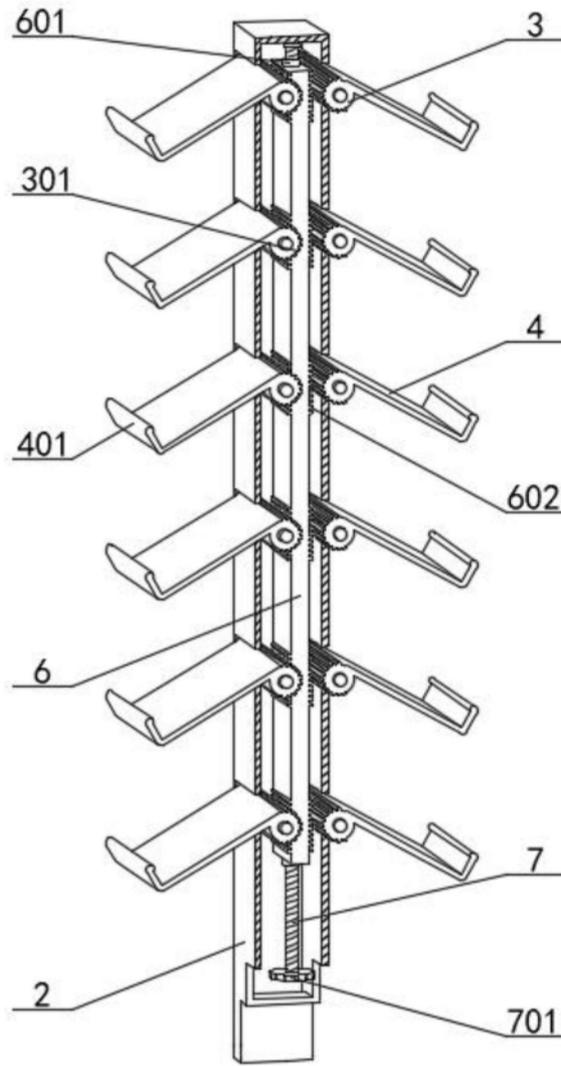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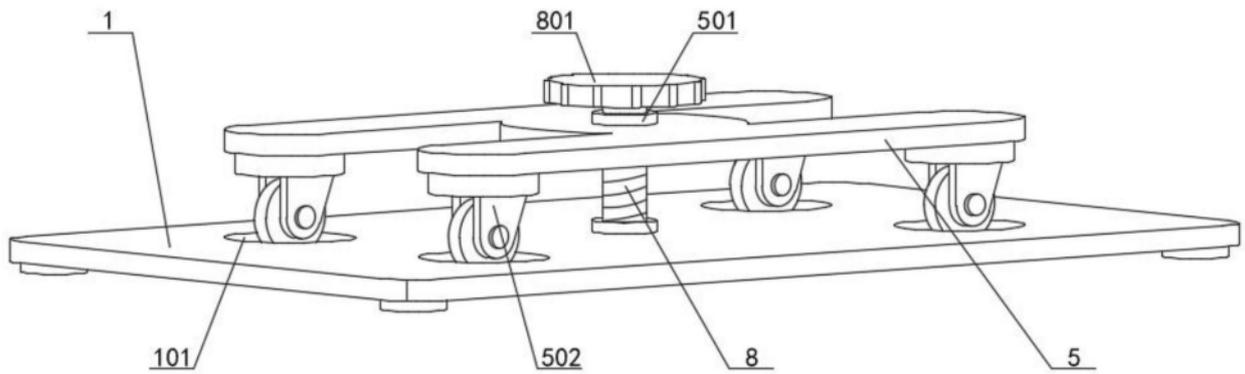


图3